### **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项目补助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阿坝州财政局 阿坝州应急管理局《关于下达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2019-2021）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阿州财建[2022]42号），经阿坝州州政府批准，下达我县2022年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项目补助资金——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211万元，我局按程序向县人民政府申请在阿州财建[2022]42号文件中列支资金，资金请示文件为黑应急[2022]45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黑水县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指挥系统建设，包括应急指挥中心房屋装修、桌椅购置、沙盘定制、显示屏安装、信息线路安装、指挥调度系统设备购置及设置等。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2022年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项目补助资金，确保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成功，将2022年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项目补助资金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项目计划完成的产品数量足额率100%；

质量指标——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达标率≥98%；

时效指标——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准时到达情况，准时送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进一步推动我县应急指挥系统建设，实现对各类突发事件的统一应急协调指挥，能力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障我县中长期应急信息资源共享、指挥决策高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应急指挥中心建设设备采购有效控制成本，杜绝资金浪费。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2022年9月28日 立项

2022年10月31日 开标

2022年11月10日 签合同、开工

2022年11月29日 完工验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2年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项目补助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2022年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项目补助资金——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211万元，全部为四川省应急救援能力提升行动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工作实际，此项目通过我局统一招标，待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由我局支付项目款。

资金开支范围：应急指挥中心建设设备采购；指挥中心装修。

支付进度：至2022年12月底，资金实际支付210.65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剩余0.35万元因项目完工，不在使用，由县级财政统一收回。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应急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应急、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彭初。

**实施流程：**1.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业务股室根据项目申报和经费下达情况进行项目建设方案编制并备案。

2.编制项目招标需求，报财政审批程序开展提升项目招投标工作。

3.政府采购项目公示：网上公示。

4.完成提升项目工作。

5.我局组织人员验收项目成果，验收合格后，按财政审批程序拨付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提升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提升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211万元，实际使用资金210.65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99.83%。

2.目标完成质量。

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4.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工作按财会标准执行率100%，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成功，保障了我局通讯畅通，应急指挥协调能力提升。

2.可持续影响指标。

应急指挥中心能力提升项目保障了我县中长期应急信息资源共享、指挥决策高效。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

###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水罐消防车采购资金**

###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关于解决购买水罐消防车资金的请示》（黑应急[2022]15号），经县人民政府批准，于存量资金中下达我局水罐消防车采购资金97.8万元，我局按程序向县人民政府申请在黑应急[2022]15号中列支资金，资金请示文件为黑应急[2022]15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水罐消防车采购项目：采购一辆水罐消防车。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水罐消防车采购资金，确保水罐消防车采购项目成功，将水罐消防车采购资金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采购水罐消防车1辆；

时效指标——水罐消防车于22年12月底前交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有效提升消防救援大队消防救援能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有效提升消防救援大队消防救援能力中长期有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水罐消防车采购有效控制成本，杜绝资金浪费。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2022年4月1日 申请资金

2022年5月19日 批准资金申请

2022年5月23日 项目入库

2022年7月26日 签订合同

2022年12月5日 水罐消防车交付

2022年12月7日 验收水罐消防车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水罐消防车采购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水罐消防车采购资金97.8万元，全部为县级存量资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水罐消防车采购项目工作实际，此采购项目经磋商小组评定，选定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待采购物资送达我县并验收合格后，由我局支付采购项目款。

资金开支范围：水罐消防车采购采购。

支付进度：至2022年12月底，资金实际支付97.8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采购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应急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应急、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彭初。

**实施流程：**1.水罐消防车采购项目业务股室根据经费下达情况进行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

2.编制项目招标需求，报财政审批程序开展采购项目招投标工作。

3.选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4.中标供应商送达水罐消防车至我县。

5.我局联合消防救援大队组织人员验收水罐消防车，验收合格后，按财政审批程序拨付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采购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采购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97.8万元，实际使用资金97.8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100%。

2.目标完成质量。

水罐消防车采购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4.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水罐消防车采购项目工作按财会标准执行率100%，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消防救援大队消防救援能力。

2.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提升消防救援大队消防救援能力。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

###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阿州财建[2021]176号），经阿坝州州政府批准，下达我县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142.7万元，我局按程序在阿州财建[2021]176号文件中列支资金，资金下达文件为黑财建[2021]48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用于沙石多镇对面崩塌排危除险。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确保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成功，将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排危除险质量保障率100%；

时效指标——资金按时支付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沙石多镇对面崩塌排危除险，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降低了灾害风险；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障我县沙石多镇中长期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有效控制成本，杜绝资金浪费。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州应急局下达资金，项目入库审核，资金上账；

预算下达后，按程序报销；

2022年11月底，项目完成，支付资金。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142.7万元，全部为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项目工作实际，此项目通过我局统一招标，待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由我局支付项目款。

资金开支范围：沙石多镇对面崩塌排危除险。

支付进度：至2022年11月底，资金实际支付137.06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剩余5.64万元因项目完成不再使用，由财政统一收回，统筹用于全县的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地灾治理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应急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应急、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彭初。

**实施流程：**1.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业务股室根据项目申报和经费下达情况进行项目建设方案编制并备案。

2.编制项目招标需求，报财政审批程序开展地灾治理项目招投标工作。

3.政府采购项目公示：网上公示。

4.完成地灾治理项目工作。

5.我局组织人员验收项目成果，验收合格后，按财政审批程序拨付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142.7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37.06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96.05%，实际使用完成率100%。

2.目标完成质量。

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4.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工作按财会标准执行率100%，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沙石多镇对面崩塌排危除险，保障了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降低了灾害风险。

2.可持续影响指标。

沙石多地灾治理项目保障了我县中长期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

###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防灾减灾专项经费**

###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州对县转移支付补助资金的通知》（阿州财预[2022]60号）精神，下达我局黑水县防灾减灾应急项目资金27.52万元，我局按程序在阿州财预[2022]60号文件中列支资金，资金下达文件为黑财[2022]259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县财政局于存量资金中下达我局2022年防灾减灾专项经费280.84万元（黑财[2022]1号），我局按程序在黑财[2022]1号中列支资金，资金文件为黑财[2022]1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此两项资金均为防灾减灾专项经费，合计308.36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用于应急抢险救灾、防灾减灾宣传、应急演练、因灾死亡（失踪）人员救助、紧急转移安置人员救助、需紧急生活救助人员救助、需过渡期生活救助人员救助、因旱需生活救助人员救助、农业损失、需重建住房和需维修住房人员救助等。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2022年防灾减灾专项经费，确保2022年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成功，将2022年防灾减灾专项经费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资金足额保障率100%；

时效指标——资金按时支付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全力做好我县防灾减灾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障我县中长期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防灾减灾应急处置项目有效控制成本，杜绝资金浪费。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年初做预算；

预算下达后，每月月底前按程序报销。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2年防灾减灾专项经费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2022年防灾减灾专项经费308.36万元，其中：280.84万元为县级存量资金；27.52万元为州对县转移支付补助资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2022年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工作实际，此经费经局党委会评定后，符合规定的，按程序报销。

资金开支范围：应急抢险救灾、防灾减灾宣传、应急演练、因灾死亡（失踪）人员救助、紧急转移安置人员救助、需紧急生活救助人员救助、需过渡期生活救助人员救助、因旱需生活救助人员救助、农业损失、需重建住房和需维修住房人员救助等。

支付进度：至2022年12月底，资金实际支付308.36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采购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应急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应急、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彭初。

**实施流程：**1.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业务股室根据经费下达情况向局领导班子申请支付相关项目资金。

2.局召开党委会评定相关项目是否符合防灾减灾专项经费使用范围。

3.符合报销规定的，按财政审批程序拨付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308.36万元，实际使用资金308.36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100%。

2.目标完成质量。

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4.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工作按财会标准执行率100%，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全力做好我县防灾减灾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2.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灾减灾专项经费项目保障了我县中长期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

###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防汛抗旱物资资金**

###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黑水县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关于采购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物资的请示》（黑防汛办[2022]8号），经县人民政府批准，于存量资金中下达我局2022年防汛抗旱物资资金142.66万元，我局按程序向县人民政府申请在黑财预[2022]008-085号中列支资金，资金请示文件为黑防汛办[2022]8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防汛抗旱物资采购项目：采购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物资，包括采购雨鞋、连体雨衣、抽水泵、铁锹、手摇式报警器、防滑线手套等。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2022年防汛抗旱物资资金，确保2022年防汛抗旱物资采购项目成功，将2022年防汛抗旱物资资金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项目计划完成的产品数量足额率100%；

质量指标——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达标率≥98%；

时效指标——项目预期提供的产品准时到达情况，准时送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全力做好我县防汛抗旱应急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降低灾害风险；

可持续影响指标——保障我县汛期应急应对工作中长期有效；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防汛抗旱物资采购有效控制成本，杜绝资金浪费。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2022年6月20日 采购计划备案

2022年7月15日 采购项目成交

2022年7月26日 采购合同签订

2022年8月8日 采购物资验收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2年防汛抗旱物资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2022年防汛抗旱物资资金142.66万元，全部为县级存量资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2022年防汛抗旱物资采购项目工作实际，此采购项目经磋商小组评定，选定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待采购物资送达我县并验收合格后，由我局支付采购项目款。

资金开支范围：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物资采购。

支付进度：至2022年12月底，资金实际支付142.66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采购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应急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应急、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彭初。

**实施流程：**1.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物资采购项目业务股室根据经费下达情况进行政府采购实施计划备案。

2.编制项目招标需求，报财政审批程序开展采购项目招投标工作。

3.选定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4.中标供应商送达采购物资至我县。

5.我局组织人员验收物资，验收合格后，按财政审批程序拨付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采购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采购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142.66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42.66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100%。

2.目标完成质量。

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物资采购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4.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物资采购项目工作按财会标准执行率100%，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全力做好我县防汛抗旱应急工作，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有效降低了灾害风险。

2.可持续影响指标。

防汛抗旱应急抢险物资采购项目保障了我县汛期应急应对工作中长期有效。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

###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结转2021年）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阿州财建[2021]177号），经阿坝州州政府批准，下达我县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17万元，我局按程序在阿州财建[2021]177号文件中列支资金，资金下达文件为黑财建[2021]47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用于黑水县群众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确保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成功，将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享受临时救助376人，临时救助资金预算17万元；

质量指标——临时救助资金拨付准确率100%；

时效指标——资金在规定时间内下达率100%，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因临时救助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数量0；

经济效益指标——安稳度过冬令春荒临时困难376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临时救助资金人均标准450元/户/年。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州应急局下达资金，项目入库审核，资金上账；

预算下达后，通过“一卡通”将救助资金发放至困难群众个人账户；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17万元，全部为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2021年中省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结转2021年）项目工作实际，此项目通过我局“一卡通”系统，将救助资金发放至困难群众个人账户。

资金开支范围：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

支付进度：2022年年初，资金实际支付16.92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剩余0.08万元因项目完成不再使用，由财政统一收回，统筹用于全县的自然灾害防治工作。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应急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应急、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杨小林。

**实施流程：**1.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业务股室根据项目申报和经费下达情况进行项目实施方案编制并备案。

2.统计全县冬令春荒临时困难群众人数。

3.按程序制定发放标准并通过“一卡通系统”将救助资金发放至困难群众个人账户。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17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6.92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99.53%，实际使用完成率100%。

2.目标完成质量。

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4.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冬春临时生活困难救助项目工作按财会标准执行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因临时救助问题发生重大群体性事件0件。

2.经济效益指标。

安稳度过冬令春荒临时困难376人。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

###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的通知》（阿州财建[2022]46号），经阿坝州州政府批准，下达我县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18万元，我局按程序在阿州财建[2022]46号文件中列支资金，资金下达文件为阿州财建[2022]46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项目：用于我局安全生产综合协调、执法等方面办公经费支出。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确保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项目成功，将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采购22人执法服装；

质量指标——执法服装质量达标率100%；

时效指标——资金在规定时间内支付到位率1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有效保障安全生产工作顺利进行；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办公耗材、宣传资料等有效控制成本，杜绝资金浪费。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职工满意度98%。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州应急局下达资金，项目入库审核，资金上账；

预算下达后，每月月底前按程序报销。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18万元，全部为2021年度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项目工作实际，此经费经局党委会评定后，符合规定的，按程序报销。

资金开支范围：安全生产综合协调、执法等方面办公经费支出。

支付进度：至2022年12月底，资金实际支付18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采购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安监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谭昌勇。

**实施流程：**1.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项目业务股室根据经费下达情况向局领导班子申请支付相关项目资金。

2.局召开党委会评定相关项目是否符合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使用范围。

3.符合报销规定的，按财政审批程序拨付资金。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安全生产目标考核奖励资金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18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8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100%。

2.目标完成质量。

执法服装采购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4.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程度。

安全监管执法服装采购项目工作按财会标准执行率100%，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率100%。

**（二）项目效益情况**。

1.可持续影响指标。

有效保障安全生产工作顺利进行。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

### **县应急局代管资金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根据《阿坝州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的通知》（阿州财建[2020]172号），经阿坝州州政府批准，下达我县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新建野外停机坪1个，配套建设联络道路项目200万元，我局按程序向县人民政府申请在阿州财建[2020]172号文件中列支资金，资金请示文件为黑财建2020]29-1号，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

项目2021年底完工，代管资金（质保金）3.97万元于2021年底按程序转入县财政局代管账户。

**（二）项目绩效目标。**

1.项目主要内容。

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代管资金：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新建野外停机坪1个，配套建设联络道路项目于2020年11月下达资金，2021年实施完成，因建设项目施工质量需求，需建设项目施工方预留质保金，于项目完工后的次年，质保期满后支付。

2.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包括目标的量化、细化情况以及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等。

为了规范项目实施，有效、安全的使用和管理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代管资金，确保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代管资金项目成功，将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代管资金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

1. 项目应实现的具体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按期完工率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项目社会效益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99%。

（2）项目实施进度计划

2021年12月底 项目完工并将质保金转入县财政局代管账户

2022年8月 质保期到期，按程序支付质保金

**（三）项目资金申报相符性。**

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代管资金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

**二、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 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及到位**。

我县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代管资金项目3.97万元，全部为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新建野外停机坪1个，配套建设联络道路项目质保金。

资金全部按时到位，到位率100%。

**2.资金使用。**

根据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代管资金项目工作实际，此项目通过我局统一招标，待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由我局支付项目款，质保金于项目完工后的次年，质保期满后支付。

资金开支范围：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新建野外停机坪1个，配套建设联络道路项目质保金。

支付进度：至2022年8月，质保期满，资金实际支付3.97万元，资金实际支付进度100%。

我局按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进行按程序申报。我单位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加强对该笔治理资金的实施、使用进行监督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严禁任何截留、挤占、挪用专项经费的行为。资金使用安全、规范、有效，资金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合规合法。

**(二) 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有健全的财务制度，项目预算、招投标、合同签订、资金拨付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制度进行管理。保证专款专用，资金发放复查由财务人员按照财务制度进行资金的审核、支付和核算，所有支出均以转账方式进行，在具体支付时，具备了资金发票、合同、验收清单等相关材料，手续是完善的，不存在虚假会计凭证的情况，会计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核算规范。

**(三) 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组织架构：**该项目由黑水县应急管理局应急股负责牵头实施，分管应急、财务工作副局长王宝监管，项目经办人为彭初。

**实施流程：**1.2021年12月底，2020年省预算内基本建设资金——新建野外停机坪1个，配套建设联络道路项目完工并将质保金转入县财政局代管账户

2.2022年8月，质保期到期，按程序支付质保金

**项目管理情况。**

按照项目管理要求，严格执行财经相关管理制度，财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项目监管情况。**

按照项目监管要求，不定时抽查代管资金项目工作相关进度，检查代管资金项目工作实施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情况。

**三、项目绩效情况**

**(一) 项目完成情况。**

1.目标完成数量。

到位资金3.97万元，实际使用资金3.97万元，资金使用完成率100%。

2.目标完成质量。

代管资金项目工作完成率100%。

3.目标完成时效。

根据项目计划，按时完成。

**（二）项目效益情况**。

1.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社会效益优。

2.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项目周边群众满意度99%。

**四、问题及建议**

**(一) 存在的问题**。

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我单位编制的绩效目标设立不够清晰，完善绩效目标的编制，在编制绩效目标时对绩效指标进行量化，设立清晰、具体可以衡量的绩效指标，以便于进行绩效考核。

**（二）相关建议。**

做好项目实施的跟踪检查工作。定期不定期地对项目实施情况和经费使用情况进行跟踪检查，对能实现预期绩效目标的项目予以充分肯定，对进展缓慢，预期绩效目标较差的项目，及时进行协调和提出整改措施，确保项目实施工作正常运行，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及内部控制制度，创新管理手段，用新思路、新方法，改进完善财务管理方法。二是按照财政支出绩效管理的要求，建立科学的财政资金效益考评制度体系，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的水平和效率。三是加强我局预算整体绩效管理知识的学习，增强提高我局财务人员的绩效管理能力、专业素质和思想水平。

黑水县应急管理局

2023年8月24日